渝人社〔2022〕4号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重庆市乡村振兴局重庆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开展2022年

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人力社保局、残联，两江新区社会保障局、残联办事处，重庆高新区政务服务和社会事务中心、残联办事处，万盛经开区人力社保局、残联：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落实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要求，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集中帮助困难人员就业创业。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开展2022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的通知》（人社部函〔2021〕177号）安排，定于2022年1月份在全市组织开展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就业帮扶 真情相助

二、活动时间

2022年1月

三、服务对象

（一）就业困难人员；

（二）残疾登记失业人员；

（三）去产能职工及困难企业职工、脱贫人口及农村低收入人口、长江禁捕退捕渔民等重点帮扶对象。

四、活动目标

通过走访摸底、精准服务、集中帮扶等系列活动，帮助服务对象了解就业援助政策措施、掌握申请政策服务具体方法流程，使其中有就业需求的都能得到就业服务、符合条件的都能享受就业援助政策，让困难群众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关怀，不断增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五、活动内容

（一）建立帮扶清单。各区县（自治县）相关部门要依托基层工作人员、扶贫专干、劳务经纪人加强走访调查和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全面摸清辖区内各类就业援助对象底数，对辖区内新增符合条件的就业援助对象进行登记认定。对照各类服务对象实名制数据库和帮扶台账，通过数据比对、联系核实等方式，摸排重点服务对象，建立帮扶清单。详细了解掌握其基本信息和就业信息，做到基本情况清、就业需求清、技能水平清、求职意向清，为精准帮扶提供支撑。

（二）广泛收集岗位。各区县（自治县）相关部门要深入辖区内各类用人单位，广泛收集符合困难群众需求特点的岗位，建立岗位信息库，为实施就业援助做好准备。依托社区、乡村开发收集一批便民服务岗位，方便困难群众就近就业。动员辖区内经营业绩好、社会责任感强的企业开发对技能、学历、年龄不作特别要求的岗位，拓展困难群众就业渠道。准备一批保洁保绿、基层协管等公益性岗位，对难以通过市场渠道实现就业的困难群众进行过渡安置。

（三）实施精准服务。各区县（自治县）相关部门要针对困难群众特点，围绕困难群众不同需求，精准施策。对就业意愿不足的，开展1次政策宣讲、1次职业指导，帮助提振信心，合理规划求职方向。对技能不足的，提供至少1个培训项目。对有就业意愿的，对照帮扶清单和岗位信息库，提供至少3个适合的岗位。对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及用人单位，落实就业援助各项补贴政策，鼓励困难群众灵活就业、自主创业，鼓励用人单位更多吸纳困难群众就业。

（四）举办专场招聘。各区县（自治县）相关部门要在活动期间组织开展面向困难群众的系列专场招聘活动，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加强与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集中安置残疾人就业单位、助残就业社会组织的合作，提前通过网络等外宣渠道向社会预告各级各类就业援助专场招聘会。按照疫情防控要求，适时举办覆盖城乡、深入社区的现场招聘会，分类设置招聘专区，要求入场用人单位发布适合困难群众的招聘信息。举办形式多样的线上招聘会，开展远程招聘，靶向推送岗位信息，促进人岗精准匹配。

（五）开展走访慰问。各区县（自治县）相关部门要对照帮扶清单，结合元旦、春节两节期间“送温暖”等活动，下沉基层，面向服务对象普遍开展走访慰问。发出一封慰问信，送上节日问候，详细介绍本次活动的主要内容、活动安排、参与方式。开展一轮入户走访，了解困难群众生活情况和就业情况，对有就业需求的，现场开展送岗位、送政策、送服务，帮助解决就业中遇到的困难问题。

（六）聚焦重点群体。各区县（自治县）相关部门要聚焦特定群体，实施特色帮扶，落实特殊要求。对有就业需求和就业能力的零就业家庭开展“清零”行动，力争每家至少1人实现就业。对残疾登记失业人员开展“一对一”就业帮扶，帮助一批残疾人就业创业。对脱贫人口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稳定就业帮扶政策措施，稳定现有就业规模。对长江禁捕退捕渔民切实提高帮扶措施的针对性、精准性，确保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的退捕渔民就业帮扶到位，及时更新退捕渔民安置保障实名制动态帮扶系统。

（七）支持灵活就业。各区县（自治县）相关部门要加强灵活就业岗位信息归集，通过多渠道向劳动力市场、人才市场、零工市场集中投放，为困难群众提供更多就业机会。要通过设置服务窗口（柜台）、开展巡回服务活动、公布服务电话等方式，推动公共就业服务向零工市场延伸，为灵活就业劳动者提供职业指导、职业介绍、创业开业指导、权益维护等针对性服务。

六、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各区县（自治县）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2022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把活动作为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和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重要举措，作为“两节”期间为困难群众送温暖的重要工作,带着对困难群众的深厚感情开展工作，将党和政府对困难群众的关心落到实处。

（二）精心组织。各区县（自治县）要成立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明确职责分工，确定专人负责，确保活动顺利开展。活动期间，要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合理安排线上线下招聘活动、服务活动，各区县（自治县）残联参与组织的招聘会要提前2天将时间、地点等基本信息报市残联，市残联将通过网络等外宣渠道及时向社会预告，线下活动要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安全生产等要求，消除隐患，防范风险。

（三）突出重点。各区县（自治县）相关部门要将易地搬迁安置点所在地区作为重点工作地区，集中投放就业岗位，确保就业局势稳定。重点帮扶脱贫人口和农村低收入人口、困难残疾人、长江禁捕退捕渔民等特殊困难群体，特别是对因疫情原因滞留就业地的困难群众，要兜牢就业民生底线，防止失业返贫。

（四）广泛宣传。各区县（自治县）相关部门要在就业援助月期间开展的重要活动、采取的重要举措，在本地媒体进行广泛宣传，营造良好氛围。要及时汇总活动有关情况，即时报送现场图片、影音资料、新闻线索，便于有关部门及时宣传。请于2022年2月7日前报送活动总结和统计表。

联系方式

市人力社保局 吴飞

联系电话：88633885, 88633796 （传真）

电子信箱：cqzjytj@126.com

市乡村振兴局 李燕慧

联系电话：67120490，67732020（传真）

电子信箱：805486255@qq.com

市残联 张晓婕

联系电话：63605969（兼传真）

电子信箱：116131198@qq.com

附件：1．2022年就业援助月活动情况统计表（人力社保

 部门负责填报）

2．2022年就业援助月活动情况统计表（残疾人就业

 服务机构负责填报）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重庆市乡村振兴局

重庆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2年1月7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1

2022年就业援助月活动情况统计表

（人力社保部门负责填报）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2022年 月 日 （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走访服务对象家庭数 |  | 帮助服务对象实现就业人数 |  | 帮助就业困难人员享受政策人数 | 辖区内招用就业困难人员并享受扶持政策用人单位数 |
| 其中残疾登记失业人员家庭数 | 其中残疾登记失业人员数 | 其中长江禁捕退捕渔民人数 | 其中通过公益性岗位安置人数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  |  |  |  |  |  |  |  |

 单位负责人： 审核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注：上述内容均为活动期间的统计数字。

附件2

2022年就业援助月活动情况统计表

（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负责填报）

|  |
| --- |
|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2022年 月 日 （单位盖章） |
| 走访残疾登记失业人员家庭户数 | 登记失业的残疾人员人数 | 组织残疾人专场招聘会次数 | 实名制纳入年度培训计划残疾人数 |  |  | 帮助残疾人享受专项扶持政策人数 |
| 帮助残疾登记失业 人员实现就业人数 | 其中社会用人单位按比例吸纳就业人数 |
| 1 | 2 | 3 | 4 | 5 | 6 | 7 |
|  |  |  |  |  |  |  |
| 单位负责人： 审核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

注：上述内容均为活动期间的统计数字。

|  |
| --- |
|  |
|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 2022年1月10日印发 |